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北宅街道办事处)的(北宅街道五龙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(设备更新工程)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入库打包输送系统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江苏旭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65人,营业收入为4200.12万元,资产总额为3569.0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(压缩转运设备/移动箱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扬州三源机械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46人,营业收入为14731.96万元,资产总额为15792.88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3. (超声波雾化空间消毒除臭系统、空气质量在线监测系统、无人值守地磅系统、渗滤液处理设备、作业过程监控系统、负压除臭除臭及高能低温等离子除臭系统、交通指挥系统、分类收运数据平台及大屏展示系统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山东海沃嘉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7人,营业收入为14400.59万元,资产总额为9484.84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4. (高压清洗设备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广州市斯巴达工贸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6人,营业收入为1236.21万元,资产总额为1052.07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5. (周转筐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江阴鹏围仓储设备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226.32万元,资产总额为102.34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6. (拖叉式叉车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青岛中信伟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423.33万元,资产总额为360.24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- 8 -

7. (全自动快速卷帘门(分拣中心)、全自动快速卷帘门(转运站房)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济宁京剑门业有限责任公司),从业人员8人,营业收入为120万元,资产总额为210.26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8. (手推式洗地机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安徽扬子智能制造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91人,营业收入为8450万元,资产总额为9239.85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9. (安装总配电箱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临沂市宏发工业自动化服务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1人,营业收入为500万元,资产总额为30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10. (敷设电缆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青岛胶州电缆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40人,营业收入为2500万元,资产总额为400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11. (安装LED灯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中山市群爱照明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6人,营业收入为309.70万元,资产总额为300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12. (敷设双壁波纹管),属于(工业)行业,制造商为(山东玖能制管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99人,营业收入为13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山东海沃嘉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3月30日